

# 深 圳 市 水 务 局

## 转发《中共深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关于开展“如何做合格党员”主题征文 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（总支）：

现将《中共深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“如何做合格党员”主题征文的通知》（深直工通〔2016〕17号）转发给你们。请各党支部（总支）结合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认真组织开展以“如何做合格党员”为主题的征文活动，在全局系统广大党员中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。通过对党章党规和系列讲话精神的学习和领会，紧密结合如何贯彻落实深圳“城市管理治理年”和开展治水提质攻坚战等中心任务，并结合党员自身实际，思考并畅谈如何做“四讲四有”合格党员。

征文期间（2016年6月15日～8月30日），请各单位“两学一做”联络人负责跟进征文工作，及时收集本单位的征文稿件，初步审核后报局组织人事处，每个党支部每个月18日至少报送1篇，结尾处注明作者姓名、单位、职务、联系电话。投稿采用发送电子邮件方式，电子邮箱：  
xu1@szwrb.gov.cn，联系人：许拉，电话：83072805。

局组织人事处（党办）

2016年6月12日



# 中共深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

深直工通〔2016〕17号



## 中共深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“如何做合格党员”主题征文的通知

市直机关工委系统各单位党组织：

为进一步深化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根据省委组织部《关于开展“如何做合格党员”主题征文的通知》及市委组织部《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转发〈关于开展“如何做合格党员”主题征文的通知〉的通知》要求，决定面向全市党员开展“如何做合格党员”主题征文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文目的

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学是基础，做是关键。通过组织主

题征文，进一步在我市广大党员中营造主动学、深入学的良好氛围，激发党员学习和讨论的热情，引导党员将党章党规和系列讲话精神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，促进党员以知促行、知行结合，争做“四讲四有”合格党员。

## 二、征文内容和形式

(一) 征文时间。2016年6月15日—8月30日  
(二) 征文对象。市直机关工委系统党员  
(三) 征文主题和内容。本次征文以“如何做合格党员”为主题，通过对党章党规和系列讲话精神的学习和领会，紧密结合如何贯彻落实好我市“十三五”规划、“城市管理治理年”等中心任务的思考实践，结合党员自身思想、工作和生活的实际，围绕如何做“四讲四有”合格党员，畅谈理解和体会。

### (四) 征文要求。

- 1、围绕主题，积极向上，感情真挚。
- 2、语言简练，具有一定的思想性、针对性和创新性，字数不超过3000字。
- 3、必须是原创作品，不得抄袭、代笔或网络下载。

## 三、投稿方式

投稿采用发送电子邮件方式，电子邮箱：jggw-zzb@sz.gov.cn；请各单位指定一名负责人跟进征文工作，并将负责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等信息于6月10日前发送至投稿邮箱。

#### **四、投稿要求**

征文期间，请各单位及时收集本单位的征文稿件，初步审核后于每月 20 日集中打包发送至投稿邮箱，压缩文件标题统一为“单位+征文”。报送的征文稿件统一为 word 文档，标题为“姓名+题目”，内容格式按国家党政机关公文格式要求，并在正文结尾处注明作者姓名、工作单位（全称）、职务、联系电话（包括手机）、邮箱地址等真实信息。

各单位应高度重视此项征文工作，每月报送量不少于 1 篇，开展征文活动期间累计不少于 2 篇。我委将根据各单位报送的情况，将择优选取部分作品报送市委组织部、省委组织部，并登载于市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网  
(<http://www.szyj.gov.cn/index.jsp>) 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专栏。

中共深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

2016 年 6 月 6 日

---

中共深圳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6 月 6 日印发